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容桂龙涌口村龙华大涌一涌两岸防护栏建设项目	公告号	
招标人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龙涌口村民委员会	工程地址	顺德区容桂街道
公告时间	2020年11月21日		
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容桂龙涌口村龙华大涌一涌两岸防护栏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容桂镇。本次工程主要内容为人行道改造，拆除原有栏杆、新建汉白玉栏杆约275.31m、新建中式栏杆362.26m，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概算	约120万元		
报名条件	<p>(1) 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p> <p>(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p> <p>(3) 必须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4) 投标单位须取得佛山市建设局核发的有效的《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手册》或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办理诚信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类别：建筑业企业）；</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6) 企业不得有以下情况，否则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1、被责令停业；2、处于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p> <p>注：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指不分地域，由各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招投标监管部门发出的正式文件（包括通报、批评、通知以及行政处罚书等）中明确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包括市场准入），且至递交资格审查文件截止时间后仍在处罚期内的。</p> <p>(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在本工程招标中同时投标。</p>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工 期	90日历天	联 系 人	招标人：梁先生； 招标代理：李小姐； 交易中心：关先生
报名地点	广州市百业建设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顺德区大良德元路2号汇峰商厦4座202）	联系电话	招标人：0757-28993867； 招标代理：0757-22319703； 交易中心：0757-28381006。
报名截止时间	2020年11月27日		

<p>备 注</p>	<p>1、本工程采用匿名发售招标文件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者不需出示身份证明和单位的委托证明书。</p> <p>2、招标文件工本费 500 元，可使用现金或微信方式到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元路 2 号汇峰商厦 4 座 202 购买招标文件（附投标邀请函、图纸光盘及收据）。收标时凭投标邀请书原件递交投标文件，无投标邀请书原件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p> <p>3、资格审查提交的资料： (1) 投标单位《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一式两份，具体格式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光盘；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3)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4) 投标企业必须取得有效的相应资质类别的《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手册》复印件一份或在佛山市建筑业诚信管理平台“企业基本信息”及“企业考评情况”栏的打印网页页面； 以上资料的所有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招标人根据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资料，通过“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平台”进行核对，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与“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平台”中的资料不相符，招标人对该相关资料不予认定，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p> <p>4、项目招标过程不对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单。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不得有在建工程并具备以下条件：（1）必须是已注册的二级或以上建造师（必须是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广东省外企业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一级建造师）；（2）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或通过安全生产考核并具有考试合格证号。</p> <p>5、招标担保的金额：贰万元整，¥20000 元；招标担保的形式：<u>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保险）公司出具的担保（保险）等。</u></p> <p>6、评标办法：本工程采用合理低价法、简单平均值、综合平均值法（即 A+B 值法）三选一的评标办法。</p> <p>7、发标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 上午 8 时 30 分-2020 年 11 月 27 日 下午 5 时 30 分。</p> <p>8、收标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9 时 30 分止。</p> <p>9、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范畴，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范畴。</p>
<p>其他相关事宜安排</p>	<p>1. 要求各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交易活动时，须按以下要求执行： (1) 交易主体进场登记。对到场人员（招标人、招标代理人、投标人）需带身份证，进行逐个体温测量，询问身体状况和近期旅行史、疑似病人接触史，形成登记台帐（现场填写）。 (2) 任何人进入开标现场均须戴口罩、做好手部卫生消毒。 (3) 投标人无发热、咳嗽、气促等身体不适，近 14 天内未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重疫区或较重疫区的旅行史，未有与发热、咳嗽等疑似病人接触史。 (4) 为避免人群聚集，投标人代表已登记、已交投标文件的、可先行离场，默认开标结果，投标交易流程将保证公平、公正；若投标人需在现场参与开标流程的，必须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的相关防疫工作。评审结果将在交易信息发布网站上公示，各投标人可自行上网查询。</p>

